

## 建造業議會

## 建造採購專責委員會

建造採購專責委員會 2016 年第三次會議於 2016 年 9 月 12 日（星期一）下午二時三十分於香港灣仔告士打道 138 號聯合鹿島大廈 15 樓 1 號會議室舉行。

建造採購專責委員會 2016 年第三次會議就下列事項進行討論：

議程項目	文件	主要議決／進展摘要
-	-	成員歡迎新任增補委員，代表建築地盤職工總會的顧志明先生。他將接替剛離任的鍾凌蘇先生。
3.1	CIC/CPT/R/002/16 (討論文件)	<b>通過進展報告</b> 成員通過於 2016 年 6 月 23 日（星期四）舉行的採購及工程分判專責委員會會議之進展報告。
3.2	CIC/CPT/R/002/16 (討論文件)	<b>上次會議續議事項</b> (a) <u>第 2.2(d)項</u> - 蔣日雄教授於議程第 3.5 項講解其「工地星期六休息」的研究結果。 (b) <u>第 2.4 項</u> - 就擬成立維修、保養、改建及加建採購（RMAA）專責小組，自上次專責委員會會議後未再收到成員的其他意見。就此確認專責小組的建議範圍、職權範圍及成員名單。議會秘書處將與專責委員會主席商討專責小組主席的合適人選。 (c) <u>第 2.6(g)項</u> - 成員備悉由廉政公署歐陽黃美芳女士於會議上提交的一份關於建造業貪污趨勢的文件。
3.3	CIC/CPT/P/008/16 (討論文件)	<b>建造業議會研究基金修訂的運作架構及研究議程的專案</b> 成員備悉修訂的建造業議會研究基金的運作架構及由建造採購專責委員會跟進的研究議程。另請成員於會議後提供其他可行的研究範疇建議。 <b>【會後備註：收到成員提供的建議並已將建議交致研究專責小組再作考慮。】</b>
3.4	CIC/CPT/P/009/16 (討論文件)	<b>提名成員加入研究專責小組</b> 成員備悉並同意提名陳志超工程師代表建造採購專責委員會出任研究專責小組成員。陳志超工程師亦同時於專責小組代表建造安全專責委員會。

議程項目	文件	主要議決／進展摘要
3.5	- (參考資料)	<p><b>工地星期六休息研究項目簡介</b></p> <p>香港理工大學蔣日雄教授對其「工地星期六休息」的研究結果作簡報。總括而言，「工地星期六休息」未必能夠短期內在本地建造業推行。建議應專注透過提昇工人福利、薪酬保障及就業前途從而吸引勞動力加入建造行業。</p> <p>【會後備註：專責委員會成員黃若蘭女士表示發展商願意與其他有關人仕探討提昇工人福利及工地環境的可行方法。】</p>
3.6	CIC/CPT/P/010/16 (有待確認)	<p><b>參考文件 - 新工程合同案例集：西貢福民路明渠改善計畫</b></p> <p>成員原則上確認新工程合同案例集，唯需於案例集加入前言以表明：</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新工程合同的利弊仍在評估之中，現階段對使用新工程合同的經驗未能作概括而論。</li> <li>- 清楚說明此案例集由渠務署編寫，僅代表署方的立場。</li> </ul> <p>【會後備註：議會秘書處就意見撰寫了前言，並於 2016 年 9 月 29 日獲專責小組主席認同。如議會成員未有其他意見，案例集將連同前言於議會網站發佈。】</p>
3.7	CIC/CPT/P/011/16 (有待確認)	<p><b>參考文件 - 帶有條款的來索即付保證書標準格式</b></p> <p>成員討論應否由議會發佈帶有條款的來索即付保證書標準格式（「標準格式」）。香港建造商會孔祥兆先生擔心如由議會發佈標準格式，會被視作為議會認同來索即付保證書的做法，對此香港建造商會表示反對。成員普遍認為來索即付保證書有其不良之處，但於建造業界中並不罕見。標準格式作為其他來索即付保證書以外的一套公平而平等的選擇，對建造業界整體而言亦有好處。</p> <p>成員建議為避免發出錯誤信息，標準格式應包含指引，清楚表明不建議採用來索即付保證書；以及參考議會於較早前出版的刊物中引述其他有效確保承建商表現的方法。議會秘書處將諮詢專責小組主席撰寫指引，並於下次專責委員會會議中再作確認。</p>
3.8	CIC/CPT/P/012/16 (參考文件)	<p><b>分包商註冊制度運作的最新情況</b></p> <p>成員備悉分包商註冊制度運作的工作進展情況。特別提及四間牽涉沿水事件的註冊分包商接受了規管行動，分別獲暫停註冊四至九個月。</p> <p>成員備悉建築地盤職工總會馬錫金先生將接替鍾凌蘇先生出任分包商註冊制度管理委員會成員。</p>

議程項目	文件	主要議決／進展摘要
3.9	-	<p><b>其他事項</b></p> <p>(a) <u>自選分包合約標準合約條款專責小組簡報</u> - 成員備悉簡化版標準分包合約（「簡化版合約」）已完成編製並傳閱給各專責小組成員徵詢意見。專責小組主席承認現時的簡化版合約仍偏冗長而未能達致當初構思的一份僅數頁長的文件。專責小組主席坦言要考慮到不同持份者需要的同時而平衡合約文件的全面性與精簡度殊不容易。他提議而成員亦同意將現有的簡化版合約當作修訂版的標準分包合約供較複雜的工程使用；另聘法律顧問撰寫一份精要的簡化版合約。</p> <p>(b) <u>提升分包商註冊制度專責小組簡報</u> - 成員備悉專責小組於短至中期將探討如何加強半官方機構；如市區重建局或本地大學等對分包商註冊制度的支持。至於長遠實行強制分包商註冊，專責小組建議按研究基金架構進行相關的學術研究。</p> <p>成員備悉專責小組的更新成員組合。</p> <p>(c) <u>甄選承建商專責小組簡報</u> - 成員備悉除香港地產建設商會未能提名代表外，其他獲邀參與專責小組的組織均提交了其代表人選，並將於日內發出委任信。專責小組第一次會議安排在 2016 年 10 月 3 日舉行。</p>

註：在建造採購專責委員會會議上討論的上述文件及進展報告全文，可應議會成員要求由議會秘書處提供。